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2CDAA60192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杰电气”）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英杰电气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英杰电气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英杰电气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鉴证报告仅供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 现将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53号)核准, 本公司于2020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5,84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66元, 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533,174,400.00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6,668,613.17元(不含税)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6,505,786.8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10日到位, 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20]5107000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并且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56,505,786.83
减: 前期项目累计投入及补充流动资金	68,960,081.47
加: 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及扣减手续费后的金额	7,344,607.52
募集资金2021年初金额	394,890,312.88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金额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电力电子产品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119,154,083.28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19,768,928.45
减:本年度补充营运流动资金(注1)	104,267,860.28
减:手续费支出	1,015.40
加:利息收入	1,459,647.04
加: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9,774,083.17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162,932,155.68
其中:活期存款	37,932,155.68
结构性存款(注2)	125,000,000.00

注1:募集资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额为100,000,000.00元,其余4,267,860.28元为该项目完成后注销专户一并转出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注2: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尚未到期余额为125,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并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严格执行审批程序。

2020年2月26日,本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旌阳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等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职责履行良好。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开户单位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1081300000764231	3,397,304.11	活期存款
	—	12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631797196	34,534,851.57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旌阳支行(注)	2305620529100113061		
合计	—	162,932,155.68	

注:该账户为募集资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公司在该项目完成后,已于2021年6月11日完成该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旌阳支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

(三)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3.2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开展的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业务如下: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否	定制性(保本浮动收益)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12,500.00	1.54%-3.60%	2021-10-29	2022-1-29
合计				12,500.00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一)。

(二) 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一)。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6,505,786.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923,011.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7,883,093.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力电子产品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否	238,829,800.00	238,829,800.00	119,154,083.28	122,688,530.15	51.37	2022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67,676,000.00	67,676,000.00	19,768,928.45	35,194,563.05	52.00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456,505,800.00	456,505,800.00	238,923,011.73	307,883,093.20	— —	— —	— —	— —	— —
合计	— —	456,505,800.00	456,505,800.00	238,923,011.73	307,883,093.20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原预计完成时间为 2021 年 2 月，因疫情影响及研发项目实施的原因，导致项目实际进度延迟，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迟至 2021 年 12 月，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共计 3,519.47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3,453.48 万元（其中：理财收益及利息 205.36 万元）。主要系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节约部分采购成本和项目管理成本，从而节约了项目开支，同时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开展的前提下，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实施了现金管理，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产生了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余额 1.25 亿元外，公司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